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刑事裁定

113年度聲字第155號

聲 請 人

即 被 告 黃聲全

選任辯護人 王捷拓律師

江沅庭律師

上列聲請人即被告因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等案件（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），聲請交付法庭錄音光碟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黃聲全於繳納相關費用後，准予轉拷交付如附表一各編號所示之法庭錄音光碟，並禁止黃聲全再行轉拷利用。

其餘聲請駁回。

理 由

一、聲請意旨略以：聲請人即被告（下稱聲請人）黃聲全為將田心諭、馮惠、許碧蓮於本案偵查及審理程序中所為陳述，與筆錄內容進行比對，供為辯護所用以保障聲請人法律上之權利，爰聲請自費拷貝如附表一、二各編號所示之法庭錄音光碟等語。

二、准許部分：

（一）按法院組織法第90條之1第1項規定：當事人及依法得聲請閱覽卷宗之人，因主張或維護其法律上利益，得於開庭翌日起至裁判確定後6個月內，繳納費用聲請法院許可交付法庭錄音或錄影內容。但經判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之案件，得於裁判確定後2年內聲請。另法庭錄音錄影及其利用保存辦法第8條第1項亦明定：當事人及依法得聲請閱覽卷宗之人，因主張或維護其法律上利益，聲請交付法庭錄音或錄影內容時，應敘明理由，由法院為許可與否之裁定；其修正理由略謂：「本法（即法院組織法）第90條之1第1項已增訂當事人及依法得聲請閱覽卷宗之人，因主張或維護

其法律上利益（如核對更正筆錄、他案訴訟所需，或認法院指揮訴訟方式對其訴訟權益有影響之虞，欲用以保障其法律上利益等），得繳納費用聲請交付法庭錄音或錄影內容之規定，爰配合修正第1項，明定聲請交付法庭錄音、錄影內容應敘明理由，並由法院為許可與否裁定之規定」等旨。是當事人及依法得聲請交付法庭錄音或錄影內容光碟之人，如因主張或維護其法律上利益，且無法令規定得不予許可或限制聲請閱覽、抄錄或攝影卷內文書之情形者，得繳納費用聲請法院許可交付法庭錄音或錄影內容，以維其訴訟權益。

(二)查聲請人因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等案件，經本院以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為科刑判決後，經聲請人上訴而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，並由該院以112年度選上訴字第2884號案件審理中。又聲請人具狀聲請交付如附表一各編號所示本院之法庭錄音光碟，業據其敘明聲請理由如前，經核與維護聲請人法律上之利益有關，且並無依法令規定得不予許可或限制聲請閱覽、抄錄或攝影卷內文書之情形，是其聲請為有理由，應於繳納相關費用後，准予轉拷交付上開法庭錄音光碟，並依法院辦理聲請交付法庭錄音錄影內容應行注意事項第6點規定，禁止聲請人再行轉拷利用。

三、駁回部分：

(一)按法院組織法第90條之1所定之法庭錄音、錄影，係指法院內開庭所為之錄音、錄影；警詢、偵查、調解程序或其他非關法庭開庭所為之錄音、錄影，均不屬之，法院辦理聲請交付法庭錄音錄影內容應行注意事項第1點定有明文。次按辯護人於審判中得檢閱卷宗及證物並得抄錄、重製或攝影；被告於審判中得預納費用請求付與卷宗及證物之影本，刑事訴訟法第33條第1項、第2項亦有明文。再按律師閱卷，除閱覽外，得自行或繳納費用請求法院抄錄、重製或攝影卷證，並得聲請交付電子卷證或轉拷卷附偵查中訊問或詢問之錄音、錄影，此亦為刑事訴訟閱卷規則第14點第1項所明定。

(二)查如附表二各編號所示之錄音光碟，乃係偵查程序開庭所為

之錄音，並非本院開庭所為之錄音內容，是揆諸前揭規定，
本院依法自無從准許聲請人轉拷該等錄音光碟，故此部分之
聲請顯無理由，應予駁回。至聲請人如仍欲聲請轉拷此部分
錄音光碟，請另依前開規定向本案現繫屬並審理中之臺灣高
等法院臺中分院，以聲請閱卷（轉拷偵查中訊問錄音光碟）
之方式提出聲請為宜。

四、據上論斷，應依刑事訴訟法第220條，裁定如主文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0 日

刑事第四庭 審判長法官 魏宏安

法官 許文棋

法官 朱俊瑋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如不服本裁定，應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。

書記官 鄭雅雁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0 日

【附表一】

編號	受訊問者	錄音內容	備註
1	田心諭	本院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案件 於112年4月19日審判程序之法 庭錄音	
2	馮惠	本院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案件 於112年1月15日準備程序之法 庭錄音	
3	馮惠	本院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案件 於112年4月19日審判程序之法 庭錄音	同編號1
4	許碧蓮	本院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案件 於112年1月15日準備程序之法 庭錄音	同編號2

(續上頁)

01

5	許碧蓮	本院111年度選訴字第6號案件 於112年4月19日審判程序之法庭錄音	同編號1
---	-----	--	------

02

【附表二】

03

編號	受訊問者	錄音內容
1	田心諭	苗栗地檢署111年11月15日偵訊錄音
2	馮惠	苗栗地檢署111年11月15日偵訊錄音
3	許碧蓮	苗栗地檢署111年11月15日偵訊錄音